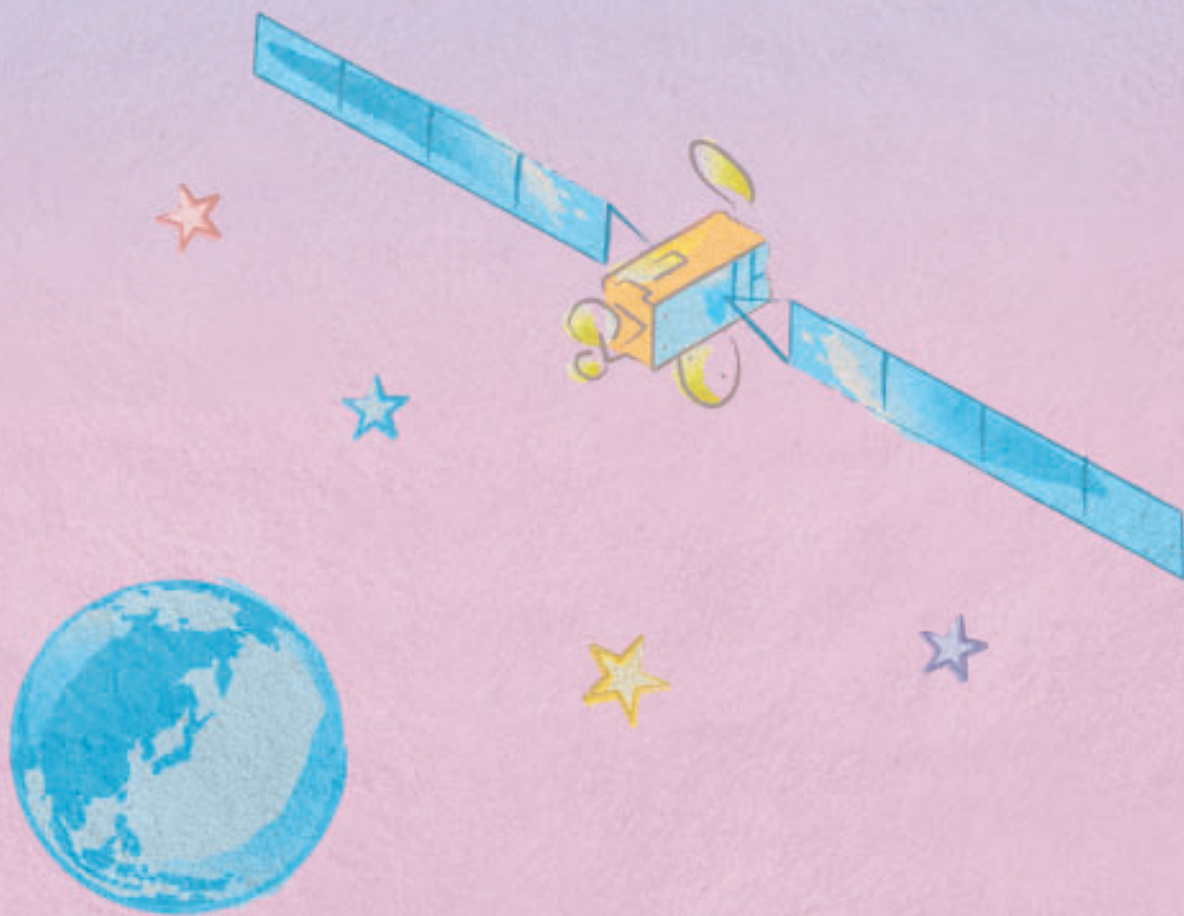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APT SATELLIT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公司簡介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亞太衛星集團」）為一家同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亞太衛星集團於一九九二年開始營運，主要為亞太地區以至歐、美等地之廣播及電訊商提供優質的衛星轉發器、衛星通信與衛星電視廣播服務，多年來業績卓著。亞太衛星集團現時透過本身位於香港大埔的衛星測控中心對亞太I號、亞太IA、亞太IIR、亞太V號及亞太VI號衛星（「亞太衛星系統」）五枚衛星進行操作。集團已建成衛星電視廣播平台，提供衛星電視廣播「一站式」服務，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的衛星電視上行及廣播服務。本集團憑藉新發射入軌的亞太V號及VI號衛星及周致的廣播及電訊服務，以高質量的綜合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

亞太衛星系統

衛星	型號	軌道位置	轉發器			
			C 頻段		Ku 頻段	
			數量	覆蓋地區	數量	覆蓋地區
亞太 VI 號衛星	阿爾卡特 SB-4100 C1	東經 134 度	38	中國、印度、東南亞、澳洲、夏威夷、關島、南太平洋群島	12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亞太 V 號衛星	勞拉 FS-1300	東經 138 度	38	中國、印度、東南亞、澳洲、夏威夷、關島、南太平洋群島	8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8	中國及印度
亞太 IIR 衛星	勞拉 FS-1300	東經 76.5 度	28	歐洲、亞洲、非洲、澳洲、 佔全球人口約 75%	16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及韓國
亞太 IA 衛星	波音 BSS-376	—	24	—	—	—
亞太 I 號衛星	波音 BSS-376	東經 142 度	24	—	—	—

展望陳述

本報告載有若干展望陳述，而在該等陳述中以「相信」、「預期」、「計劃」及類似之詞語顯示。該展望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實際結果與該等詞語所顯示或暗示者可能有重大差異。有鑑於該等不明朗及風險因素，在本公司最近向美國證券及交易委員會（The 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存檔的表格 20-F 與提交的表格 6-K 中已列出該等不明朗及風險因素。

目 錄

1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5	主席報告書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企業管治報告書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32	董事會報告書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綜合收益表
44	綜合資產負債表
46	資產負債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權益變動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表
51	財務報表附註
104	五年財務概要
105	香港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概要
10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倪翼丰 (總裁)

童旭東 (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 (主席)

林墩

尹衍樑

吳真木

趙立強

翁富聰

曾達夢 (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

宦國蒼

呂敬文

公司秘書

盧建恒

授權代表

倪翼丰

盧建恒

審核委員會成員

阮北耀 (主席)

宦國蒼

呂敬文

提名委員會成員

阮北耀 (主席)

童旭東

宦國蒼

呂敬文

薪酬委員會成員

呂敬文 (主席)

童旭東

阮北耀

宦國蒼

合資格會計師

劉美碧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No.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資料

預托股份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Receipt Division
101 Barclay Street 22 W
New York NY 10286
USA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村
大貴街22號
電話：(852) 2600 2100
傳真：(852) 2522 0419
網址：www.apstar.com
電子郵件：aptmk@apstar.com (市場部)
investors@apstar.com (投資者關係部)

股份代號

1045 (香港)
ATS (紐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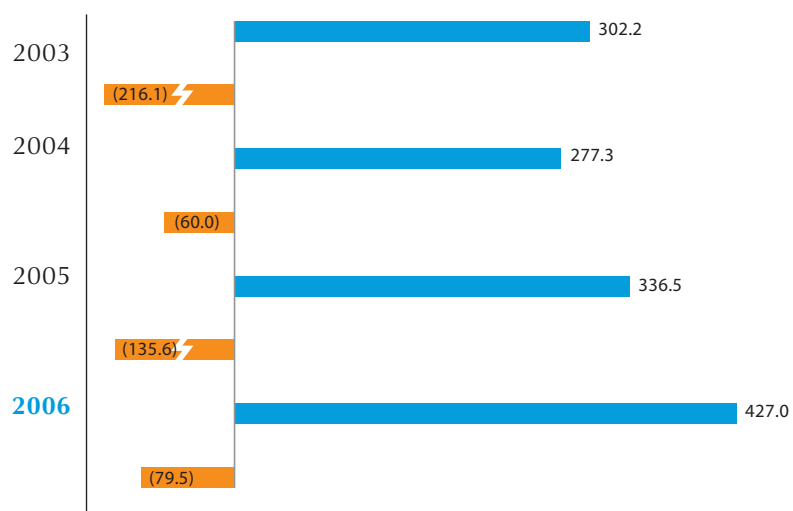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營業額及溢利／（虧損）

港元（百萬）

■ 營業額

■ 股東應佔溢利／
（虧損）



3

歷
年
水
險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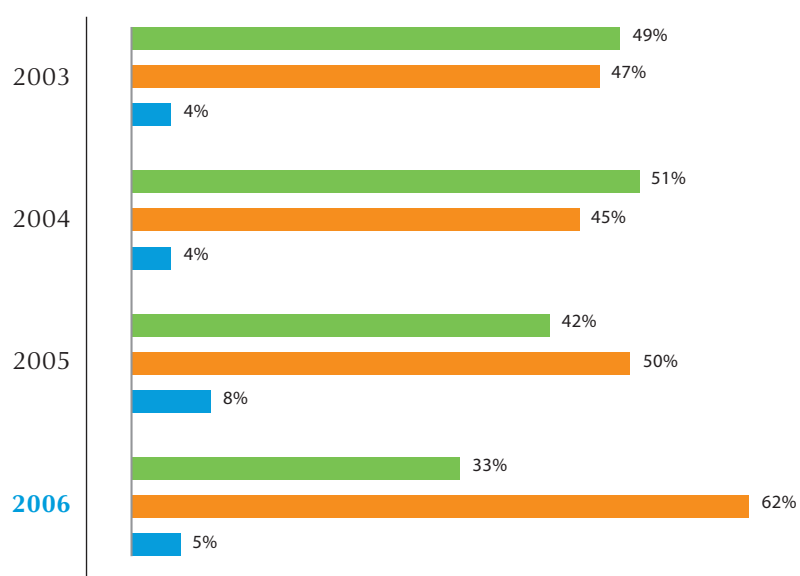
營業額按業務分佈

（百分比）

■ 電視廣播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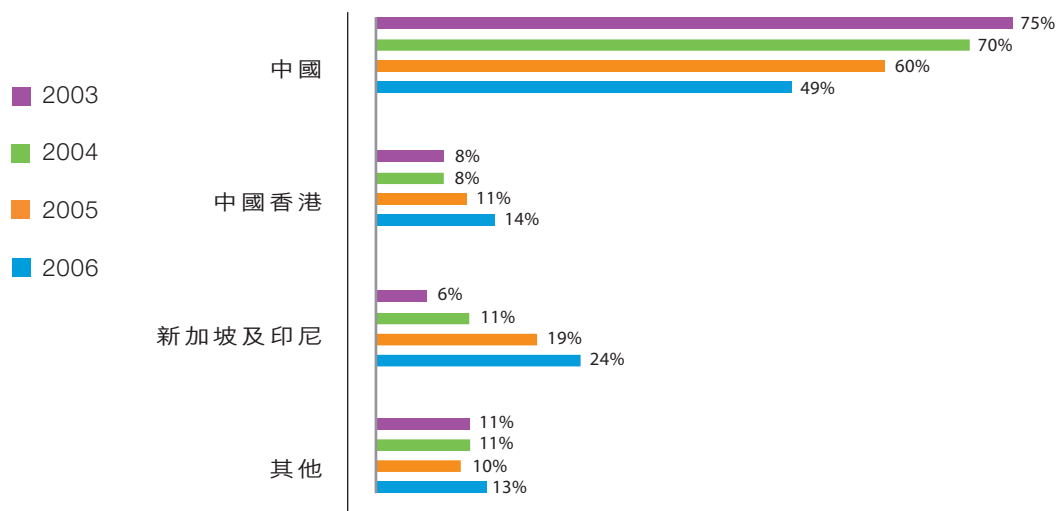
■ 電訊客戶

■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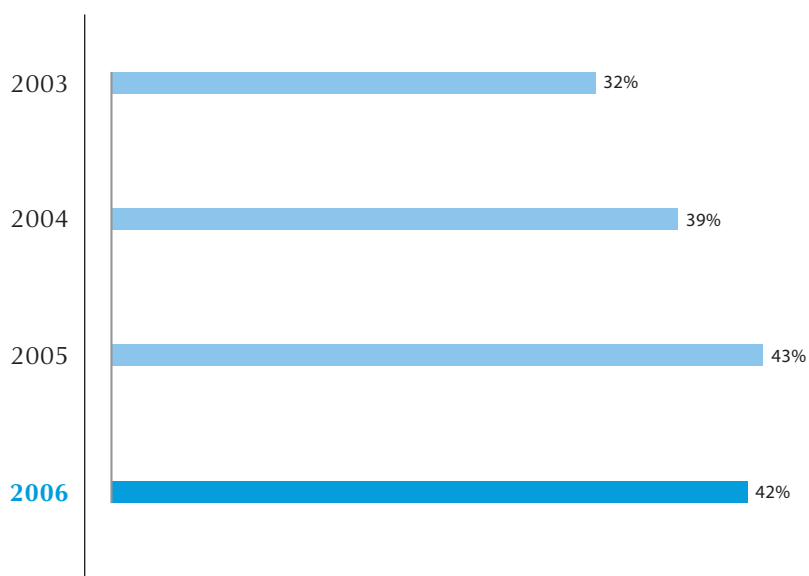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營業額按地區分佈 (百分比)



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 (百分比)



主席報告書



芮晓武先生
主席

5

歷年大事記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制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年度經審核業績。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年度，本集團營業額及股東應佔虧損分別為426,98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36,512,000港元）及79,48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5,564,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19.23港仙（二零零五年：32.80港仙）。

股息

董事會考慮到二零零六年錄得虧損及未來業務的發展需要，不建議派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軌衛星，連同其地面測控、追蹤及指揮系統在期內運作正常。雖然轉發器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仍在亞太VI號衛星使用率方面取得顯著增長。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的使用率分別為71%及65%。

亞太VI號衛星

亞太VI號衛星為亞太地區最先進高功率衛星，深受客戶歡迎，其使用率已從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5%增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5%。顯示該衛星已加強了亞太衛星在區內的競爭優勢。

倪翼丰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亞太V號衛星

亞太V號衛星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71%的使用率。

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為客戶提供了最先進及週致的衛星通訊及廣播服務。因轉發器資源有效改善及本集團在區內市場活動的相應加強，令本集團衛星轉發器的銷售，特別是在東南亞及台灣的销售，大幅提高。



「2006亞太衛星香港廣電用戶會」2006年10月15日至20日及11月19日至24日在香港召開。

主席報告書

與Intelsat組成市場及銷售戰略聯盟

隨著亞太衛星與Intelsat Limited ("Intelsat")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日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後，雙方亦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共同訂立框架協議，以建立轉發器服務的合作框架。此一戰略部署，促使Intelsat在區內使用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同時亞太衛星能取得Intelsat的容量。

亞太衛星及Intelsat雙方有興趣探討開拓區內IPTV、上行服務，將有助本集團擴充業務領域。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亞太衛視」)，憑藉衛星電視上下行牌照成功建立衛星電視平台。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衛視為區內上行及廣播68套衛星電視頻道。

衛星電訊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亞太服務」)按香港固定傳送者牌照提供衛星對外電訊服務如VSAT(超小口徑數據終端服務)、話音批發服務、設施管理服務、及衛星地面上下行服務，予區內電訊營辦商或用戶包括衛星營運商、互聯網服務商及話音批發商。



「2006年世界電訊展」(ITU TELECOM WORLD 2006)12月4日至8日在香港亞洲國際博覽館舉行，亞太衛星公司參展。

廣播與電訊服務均有助於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及擴闊客戶基礎。

業務展望

二零零六年下半年，亞太衛星經歷了在亞太區內需求的明顯增長。預期二零零七年，需求將持續穩定增長。同時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衛星的使用率將由於轉發器、廣播服務及電訊服務的需求增加而持續有所上升。縱使在未來一年，市場競爭及價格受壓仍會出現、本集團相信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衛星將會在二零零七年的市場競爭獲致成功。

主席報告書

財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財務狀況仍然穩健，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約為42%，資金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6倍。本集團股東應佔權益為1,980,442,000港元，本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41,325,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89,190,000港元。有關亞太IIIR衛星的稅務糾紛經已結束，詳見本財務報表附註6(a)內。

企業管治

本集團將積極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特別內部監控及遵守法規方面的要求。請詳閱本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對支持本集團之客戶、朋友表示感謝，並向本集團各員工衷心致意、感謝其於期內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

主席

芮晓武

中國深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之詳情載於第5頁之主席報告書內。

業務展望

業務展望之詳情載於第7頁之主席報告書內。

財務回顧

財務回顧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及分析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營運表現時，請一併參考本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

摘要：

千港元	2006	2005	變動
營業額	426,988	336,512	27%
本年度虧損	(80,616)	(136,574)	-41%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79,480)	(135,564)	-41%
總資產	3,407,562	3,614,289	-6%
總負債	1,425,329	1,552,737	-8%
每股基金虧損 (港仙)	(19.23仙)	(32.80仙)	-41%
資產負債比率 (%)	42%	43%	-1%

本集團之本年度虧損為80,6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虧損55,958,000港元，主要由於營業額上升。本集團在2006年度之營業額較去年增長27%，主要的貢獻如下：

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收入增加了約25%至363,074,000港元，主要是新增的亞太VI號衛星容量服務合同使收入增加。

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增加了約40%至63,817,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增加了新的VSAT客戶。

本集團營業額以分類報告分析之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1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淨收入

其他淨收入由二零零五年的30,831,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的37,542,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原因是確認了一筆17,503,000港元盈餘，來自由一位承包商按已協議代價提取2個轉發器，其代價金額與2個轉發器的淨資產值所抵銷。

經營支出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之服務成本較二零零五年增加了37,066,000港元，增幅為12%。增加之主要原因包括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投入服務的亞太VI號衛星之全年在軌保險費用及折舊費用，但於二零零五年只有七個月的相關服務成本入賬。二零零六年的行政費開支較二零零五年增加了15%，增加了11,758,000港元，主要是確認了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8,347,000港元及由於營業額上升引致增加銷售費用。

財務成本

本集團之財務成本由二零零五年的36,942,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的64,140,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原因是亞太VI號衛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份投入服務後，在二零零六年相關之利息不能再資本化，而於二零零五年只有七個月的利息入賬。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應佔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之55%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電訊錄得溢利為3,966,000港元，主要由於亞太電訊所持有的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六年發生的成本調整而造成的評估增值為6,120,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攤佔亞太電訊業績2,182,000港元。

稅項

本集團之稅項由二零零五年的13,172,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的56,128,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原因是來自解決亞太IIR號衛星之稅務事宜，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本集團之稅項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6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率

年內本集團主要資本開支為通訊衛星設備及辦公室設備費，此費用由內部資金支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資本開支為6,234,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已還銀行貸款191,226,000港元(相等於24,516,000美元)，還款的資金來自一位承包商及內部資金支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過往十二個月期間已符合有抵押貸款協議中要求的所有財務條款。因以上還款，總貸款餘額由1,127,295,000港元減少至936,069,000港元。

本集團債務(除貸款手續費後)到期償還概況如下：

償還年期	港元
一年內償還或按通知	159,413,000
一年後但五年內	776,656,000
	<u>936,069,000</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1,425,329,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減少127,408,000港元，主要原因是上述償還了部份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微跌至42%，較二零零五年減少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約341,32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26,440,000港元)及有抵押存款89,19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8,699,000港元)。該等款項連同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是足可以應付未來債務還款。

資本結構

本集團繼續維持審慎理財原則及維持穩健匯率與利率風險原則。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風險進行對沖安排，此乃由於大部份業務交易均以美元結算。銀行貸款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計算。本集團將會考慮浮息貸款的利率波動風險，並在適當機會就利率波動風險採取對沖安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之資產為2,506,45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752,162,000港元）及89,19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8,699,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一項銀行貸款抵押。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之資產，連同其在軌保險索償和所有現有及未來轉發器服務合同並作為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此外，其它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數約4,65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771,000港元）的物業作為抵押。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諾總額為4,85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290,000港元），主要是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設備採購。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0內。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員工161名（二零零五年：161名）。就薪酬政策而言，本集團按各僱員各自之職責及市場趨勢付薪。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首次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2001計劃」）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02計劃」）。本集團亦已設立激勵員工計劃，藉以進一步鼓勵僱員對本集團作出更大的貢獻。

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以增進及提升與僱員工作範疇有關的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則則」)附錄23，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之本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整體架構內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說明之少數例外情況，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以及部份建議最佳常規。

為遵守守則條文及部份建議最佳常規，確保企業管治之水平，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具各自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於管理層方面，為進一步加強風險及遵例事宜之管理及控制，本公司亦已成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隊伍，而該隊伍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發現及推薦建議。

此外，為促進集團上下的忠誠及道德業務操守，董事會亦已採納一系列守則及措施，包括為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而設之道德準則；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為全體僱員而設之道德準則；審核委員會處理機密及匿名投訴之程序及告密者保護政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零六年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符合守則條文，惟下列守則條文除外：

- 第A4.1條 一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須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不包括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及
- 第A4.2條 一 董事會主席及總裁毋須輪值退任，皆因此舉將有助本公司維持其作出商業決定之連貫性。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

經過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公司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之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詳情，請參考刊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書」之「董事及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一節。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負責釐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審閱及批准本集團之工作計劃；及監督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本公司管理層則負責建議及落實本集團之工作計劃、執行本集團之日常運作及承擔董事會不時授權之任何進一步責任。

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履歷詳情（包括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如有））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就上市規則內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足夠人數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資歷之規定而言，本公司已符合此等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獨立性之年度確認通知，而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所評估彼等之獨立性後認為，彼等仍然被視為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之組成(續)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舉行四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之個別出席情況：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六年董事 任期內舉行之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執行董事：		
倪翼丰 (總裁)	4	4
童旭東 (副總裁)	4	4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 (主席)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	1	1
林暉	4	4
尹衍樑	4	2
吳真木	4	3
趙立強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	1	1
翁富聰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樂桂珠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0	0
劉紀原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辭任)	4	3
張海南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辭任)	4	3
何筱宏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4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	4	3
宦國蒼	4	1
呂敬文	4	4

* 包括董事透過電話會議出席及／或由董事之替任董事出席之會議。

主席及行政總裁

芮晓武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而倪翼丰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及董事會之執行董事。

主席及總裁之角色是區分的。主席之主要角色為領導董事會執行其權力及履行其職責，而總裁之主要角色為領導本公司管理層承擔由董事會授權之所有責任及管理本集團之整體運作。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須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誠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所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須輪值退任）。

此外，為維持本公司作出商業決定之連貫性，祇要主席繼續擔當該職位，主席（為非執行董事）便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所規定繼續擔任董事，毋須輪值退任。

然而，董事會之所有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須由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審閱，而所有董事酬金須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審閱。董事會相信此等制衡及平衡機制（除其他機制外）已妥善訂立以確保本公司之良好企業管治。董事會全體成員將繼續監督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所有方面，並致力於本集團整體架構內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敬文博士（主席）、阮北耀先生及宦國蒼博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童旭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並須向董事會負責。該委員會之職責清晰載列於其書面職權範圍（亦稱為約章），而該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所有酬金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當中並考慮若干關鍵因素，包括本公司之營運目標及發展計劃；管理層組織架構；本公司之財政預算；有關人士之表現及預期；及人力資源市場之供求情況。

有關其職權範圍之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亦可向投資者關係部索取有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舉行兩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成員於二零零六年之個別出席情況：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六年成員 任期內舉行之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主席)	2		2
阮北耀	2		2
宦國蒼	2		1
執行董事：			
童旭東	2		2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於二零零六年應付予董事之董事袍金；及
- 審閱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修訂。

提名董事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阮北耀先生(主席)、呂敬文博士及宦國蒼博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童旭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並須向董事會負責。該委員會之職責清晰載列於其書面職權範圍(亦稱為約章)，而該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有關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延任計劃(尤其主席及總裁)之事項，根據其採納之提名程序及過程及準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在收到董事候選人之提名通知後，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將審閱及批准對候選人之評估。評估準則包括候選人之資歷及經驗；本公司之發展需要；候選人對本公司表現之預期貢獻；候選人與本公司對彼此之期望；遵守有關規則及規定；及候選人於董事會能夠作出獨立決定之能力。

有關其職權範圍之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亦可向投資者關係部索取有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董事（續）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舉行三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成員於二零零六年之個別出席情況：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六年成員 任期內舉行之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主席）	3		3
呂敬文	3		3
宦國蒼	3		2
執行董事：			
童旭東	3		3

* 包括成員透過電話會議出席之會議。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就有關董事委任之事項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審議重選董事之事宜；及
- 審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書

核數師酬金

以下資料顯示於二零零六年內向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行所支付費用及該會計師行向本集團所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性質之資料：

	港元
就本集團財務報表進行審核，包括中期審閱	1,150,000
非審核服務：	
— 審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10,000
審核下列公司之財務報表：	
— 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¹	34,000
— 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 ²	36,000
合計	1,230,000

¹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之51.83%已發行股本。

²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其中一名股東成立之共同控制企業。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阮北耀先生（主席）、宦國蒼博士及呂敬文博士。

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並須向董事會負責。該委員會之成員須由董事會於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內委任，而有關董事須為本公司管理層以外之獨立人士，及就董事會認為並無擁有將干擾有關行董事行使獨立判斷能力之任何關係。該委員會之職責清晰載列於其書面職權範圍（亦稱為約章）。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所載其職權範圍，亦可向投資者關係部索取有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舉行三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成員於二零零六年之個別出席情況：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六年成員 任期內舉行之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主席）		3	3
宦國蒼		3	3
呂敬文		3	3

* 包括成員透過電話會議出席之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就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外聘核數師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通過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及申報責任之性質及範圍，從而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之成效；
- 監察本公司之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及審閱其中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
- 審閱本公司之就財務監控、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之報告；及
- 審閱內部審計隊伍之工作進度。

企業管治報告書

問責性及審計

財務報告

管理層以定期方式向董事會匯報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而此項匯報職責亦擴展至本公司之年度及中期業績公佈，藉此可令董事會能不時對本集團之狀況進行持續、平衡、清晰及明瞭之評估，以釐定策略及遵守有關之法規規定。

董事會知悉編製本公司賬目乃董事會之責任。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會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為涉及對本公司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

就本公司核數師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而言，請參閱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

董事會之責任為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藉此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

本集團之目標為根據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指定之內部監控框架建立及維持其內部監控系統。

於二零零六年，董事會透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內部審計隊伍為首）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審閱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法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而審閱之結果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並無就財務報告、營運及法規之範疇而言，發現或匯報重大監控失誤事件。高級管理人員、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隊伍將繼續定期監察及審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並於過程中出現任何弱點隨時採取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書

香港與美國常規間之企業管治重大差異

本公司亦以外國發行人身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紐約證交所」)上市，根據紐約證交所規定，就本公司於香港執行之企業管治與適用於紐約證交所上市之美國當地發行人所執行之企業管治之重大差異討論，乃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芮晓武

中國深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倪翼丰先生，59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負責公司全面管理工作。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顯星投資有限公司、亞太衛星峰順有限公司、APT Satellite Vision Limited、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Skywork Corporation、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APT Satellite Global Company Limited、APT Satellite Enterprise Limited及APT Satellite Link Limited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一家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之其中一位股東共同控制的企業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倪先生亦獲委任為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倪先生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具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國高級會計師資格。現任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其中一位股東之控股公司)副總經理。彼亦是中衛國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上海上市的公司)之董事長。彼曾任中國郵電部(現為中國信息產業部)經營財務司綜合制度處處長、中國郵電部計畫司副司長、中國郵電部電信總局副局長、中國國信尋呼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中國通信廣播衛星公司(為APT International之其中一位股東)副總經理，有超過30年電信行業經驗及豐富的公司管理經驗。

童旭東先生，43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及四月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童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童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APT Satellite Vision Limited、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APT Satellite Global Company Limited、APT Satellite Enterprise Limited、APT Satellite Link Limited、亞訊通信技術開發(深圳)有限公司、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及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絡有限公司(「亞太東方」)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亞太東方之董事長。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童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南京航空學院，並於一九八八年在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北京空間機電研究所取得碩士學位。碩士畢業後在北京空間機電研究所工作，一九九三年赴俄羅斯薩馬拉航空航天大學進修。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任北京空間機電研究所副所長。並於一九九八年被聘為研究員。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所長。於二零零三年任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副院長。擔任中國空間學會常務理事和中國宇航學會返回與再入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先生，48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芮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會主席。芮先生是碩士研究生，於一九九九年獲評為研究員，並於一九九六年獲中國國務院頒發為"政府特殊津貼"得獎者，現時為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其中一位股東之控股公司)總經理。芮先生在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國防科技大學電子計算機軟件專業，並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五年期間在航天工業部710所攻讀計算機輔助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同年在710所參加工作。此後，彼於航天工業部710所先後任職工程師、經營開發處處長、副所長、所長；自二零零零年起於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任總經理業務助理兼計劃經營部部長、總經理業務助理兼經營部部長；自二零零一年兼任鑫諾衛星通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二零零二年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並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兼任中國天地衛星股份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改名為中國東方紅衛星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董事長，又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為兩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企業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分別任董事局主席兼總裁及董事長；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副總經理。

林暉先生，64歲，彼自一九九三年二月起出任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一家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位股東共同控制的企業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董事。林先生亦獲委任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林先生一九六六年於新西蘭坎特伯雷大學工程系畢業，獲頒一級榮譽學位，於一九七五年在新加坡大學獲工商管理研究生文憑。彼於一九九二年修讀哈佛商學院之高級管理課程。彼自一九九九年四月起於新加坡電信(新加坡電信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之控股公司)任職業務總裁。彼自一九七零年加入新加坡電信工作，曾任職工程、無線電服務、交通運作、人事和訓練及資訊系統等部門。彼自一九八九年四月起獲委任為網絡服務執行副總裁及自一九九四年四月起為國際服務執行副總裁。林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獲新加坡政府頒授效率獎章，於一九九一年獲授公共行政獎章(金章)。彼現任多間海外公司之董事。林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從新加坡電信退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續）

尹衍樑博士，56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尹博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尹博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尹博士於一九八三年於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畢業，並於一九八七年取得國立政治大學哲學博士（企業管理）學位。彼自一九九四年起擔任潤泰集團總裁（潤泰集團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之控股公司），目前亦擔任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建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信信用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吳真木先生，61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吳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吳先生於一九六九年畢業於北京航空學院制造工程專業及於一九八一年在該學院取得機電自動化碩士。由一九七零至一九七九年，吳先生任教於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並由一九八二至一九九三年，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任講師、副教授及教授。由一九九三年至今，吳先生獲委任中國航天工業總公司科學技術委員會教授。

趙立強先生，46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趙先生是研究員，現時為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企業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總裁，該企業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其中一位股東之控股公司。趙先生在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北京航空學院；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獲航天飛行器儀表及測試專業碩士學位。趙先生於一九八七年起先後於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704所歷任二室副組長、跟蹤測量設備研究室副主任、副所長、所長、院長助理兼所長及副院長、北京衛星技術導航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航天時代電子公司副總經理，以及於自一九九九年起到二零零四年期間任長征火箭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董事兼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續）

翁富聰先生，40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翁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彼亦為一家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之其中一位股東共同控制的企業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董事。翁先生亦為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翁先生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電機及電子工程榮譽學位，專攻通訊科技。翁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以來一直任職於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其中一名股東之控股公司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SingTel」），曾擔任多個職位。目前，翁先生為SingTel之衛星業務主管，負責監督固定及移動衛星業務及基礎建設，彼亦為Singasat Private Limited之董事。Singasat Private Limited為SingTel之全資附屬公司，亦為APT International之其中一名股東。於二零零六年目前委任前，彼為企業業務市場推廣高級總監，負責全球之B2B（企業對企業）解決方案之市場推廣。翁先生曾任SingTel在澳洲悉尼以外之Optus業務市場推廣及產品管理總監，為期2年，其職責為重訂整個市場推廣及產品策略，當中包括將B2B業務轉向新策略方向，例如IP匯合（IP convergence）及中小企解決方案投資。彼亦負責策略性投標管理，從而取得多項主要政府及澳洲跨國公司合約。於二零零一年，翁先生亦協助企業業務集團實行多項策略措施，例如建設管理主機數據中心的泛亞洲網絡，其後獲委任為SingTel管理主機業務單位之營運總監。於加入SingTel前，翁先生曾在ICT（資訊通訊科技）行業超過七年，在具有領導地位的跨國公司中擔任專家及管理職位，在電訊網絡管理方面取得莫大成功及累積豐富經驗。除現時在SingTel擔任之職位外，翁先生亦由二零零七年一月開始擔任Asia Pacific Satellite Communications Council之董事會成員。

曾達夢先生，49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期間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曾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董事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曾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董事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曾先生於一九八零年於國立政治大學畢業取得法學士，其後分別於一九八二年取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以及於一九八四年取得英國劍橋大學法學士，並於一九八五年於英國大律師法學院結業，同年成為英國大律師。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間任經濟部國貿局專員，亦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任理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期後彼自一九九二年起加入潤泰集團擔任法務室特別助理，潤泰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之控股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續）

樂桂珠女士，43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樂女士現時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其中一位股東之控股公司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SingTel」）的合併與收購部主管。樂女士之經驗涵蓋企業籌劃與策略發展，以及管理SingTel全球銷售代表辦事處。樂女士持有經濟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樂女士亦為特許會計師。樂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郭家維先生，51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五年八月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嗽先生及樂桂珠女士之替任董事。郭先生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偉盛先生之替任董事。彼亦曾於二零零一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公司之市場及銷售部門。於加入本公司之前，郭先生為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SingTel」）環球服務發展部之管理總監（SingTel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之控股公司）。郭先生於過去二十年一直在SingTel任職，曾擔任公司產品市場推廣及公司客戶管理之管理職位。郭先生現任SingTel之商業客戶市務合作及策劃之總監。郭先生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分別於一九八一年及一九八七年獲得電力工程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曾於一九九三年五月參加哈佛商學院之國際高級管理課程。郭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嗽先生及樂桂珠女士之替任董事。

劉紀原先生，73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劉先生畢業於蘇聯（現稱俄羅斯）莫斯科Bowman Polytechnic University，主修自動化、遙控，並於一九六零年取得碩士學位。畢業後彼曾先後獲委任為第七機械工業部第十二研究所副主任、主任，於一九八三年五月至一九八四年三月任航天部屬下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副院長，被評為高級工程師。於一九八四年四月至一九八八年三月任航天部副部長，並評為研究員，於一九八八年四月至一九九三年四月任航天工業部（後稱中國航天工業總公司）副部長。於一九九三年四月，劉先生任中國宇航局局長（部級）及中國航天工業總公司總經理。於一九八八年劉先生獲頒授中國國家傑出青、中年專家獎。同年彼獲聘於哈爾濱工業大學、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及北京訊息控制學院為兼職教授。一九九三年以後，劉先生亦被委任中國宇航學會會長（第三屆）、國際宇航學會會員、中國自動檢測及控制協會會長及航天工業及創業管理協會名譽主席。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續）

張海南先生，62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張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西北工業大學，擁有高級工程師資格。一九八四年起曾任中國電子工業部782、762廠副廠長；陝西省電子工業廳副廳長、廳長；陝西省經濟貿易委員會副主任、主任、陝西省政府省長助理等；二零零一年調任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位股東之控股公司），任副總經理、總經理。有多年從事政府及公司管理的豐富經驗。張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何筱宏先生，58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曾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康欽先生及林噉先生之替任董事。何先生畢業於新加坡大學（現稱為新加坡國立大學），持有工程學（電子）學位，畢業後，彼於一九七二年八月加盟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SingTel」）（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其中一名股東之控股公司），彼曾出任SingTel多個範疇之管理層職位，包括傳輸網絡規劃及營運、無線電網絡、流動網絡、電話交換機設備、開關軟件管理等。何先生現為SingTel及SingTel Optus Pty Limited（「Optus」）固定網絡工程部（Fixed Networks Engineering）副總裁，負責SingTel及Optus固定核心網絡（fixed core networks）之工程及規劃；在該些委任前，彼曾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期間獲借調至SingTel位於印尼之合營公司PT Bukaka SingTel International（「BSI」）出任總裁董事。於調離印尼後，其仍繼續監督BSI之營運，並同時出任網絡董事會（Networks directorate）網絡支援部之副總裁。何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亦曾擔任SingTel衛星服務之助理副總裁。何先生亦是BSI之Board of Commissioner之董事成員。何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先生，71歲，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阮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於一九六一年在英國法律學院畢業，並於一九六二年開始在香港執業。於一九六五年，彼創辦翁余阮律師行，現為該律師行之主要合夥人。阮先生在法律界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並為多間上市公司，包括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及萬邦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為在香港之中國委託公證人協會之會員、中國政協全國委員會委員及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委員。

宦國蒼博士，57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宦博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為博智資本之總理理合夥人。在加入博智資本之前，彼為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亞太區投資銀行主管及是所羅門美邦的投資銀行部門擔任常務董事及亞太地區投資銀行聯席主管。宦博士自一九八七年加入投資銀行行業，並於美國布魯金斯學會、美國大西洋會、JP摩根、及巴克萊德勝及哥倫比亞大學擔任要職。宦博士於美國普林斯頓大學獲取哲學博士學位，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學位，及於美國丹佛大學獲得文學碩士學位。

呂敬文博士，52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博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於一九八九年考獲香港執業會計師，並成立呂敬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至今。在此之前，呂博士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銀行。呂博士於一九八零年在英國接受會計師課程教育，並於一九八五年考獲專業會計師，彼持有多項專業資格，包括英國認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呂博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取英國Heriot-Watt University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考取The University of Hull之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呂博士擁有超過二十三年之會計、財務、收購及審計工作經驗，他亦是多間商業及非牟利機構之顧問。

有關本公司董事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而披露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之公司出任董事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

董鋼先生，53歲，自二零零五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董先生亦獲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顯星投資有限公司、亞太衛星峰順有限公司、Skywork Corporation、Haslett Investments Limited、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及亞訊通信技術開發(深圳)有限公司(「亞太深圳」)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亞太深圳之董事長兼總經理。彼亦獲委任為一家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位股東共同控制的企業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董事。董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現為北京郵電大學)，具高級工程師資格。董先生曾任北京無線通信局北京微波站副站長、技術科副科長、北京無線通信局副總工程師和總工程師，一九九八年五月起至今任中宇衛星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有豐富的電信運營管理經驗。

盧建恒博士，50歲，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總裁，同時仍兼任公司秘書(自一九九六年十月起)。盧博士於一九九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並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曾任總裁助理。盧博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顯星投資有限公司、亞太衛星峰順有限公司及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獲委任為一家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位股東共同控制的企業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彼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生產及工業工程學之院士及資訊科技科學碩士學位，於英國威爾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英國University of Hull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持有多項專業資格，包括英國特許工程師及英國電機工程師學會會員，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公司秘書學會資深會員。在加入本集團前，他曾為香港一間上市公司之董事及歷任高級管理行政人員，負責財務及投資管理，並擔任公司秘書。盧博士於公司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約十八年經驗。

陳珣先生，36歲，自二零零四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助理總裁，他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公司並曾任職本集團工程技術部總經理及副總工程師。陳先生畢業於重慶郵電學院計算機及電訊學系，並獲得澳大利亞南澳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前，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任職於中國通信廣播衛星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續）

楊青先生，43歲，自二零零四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助理總裁。他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公司並曾任職本集團工程技術部副總經理。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六月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飛行器工程系。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期間，他任職於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CALT」）並獲評定為高級工程師及CALT長征2C運載火箭總體付主任設計師。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謹提呈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持有、經營、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於該年度之分派載列於第43頁之綜合收益表及財務報表之附註內。

董事不建議派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末期股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10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共同控制企業

本集團佔共同控制企業權益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年內並無發行任何股份。

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47及4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借貸

本集團銀行借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固定抵押

本集團固定抵押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倪翼丰 (總裁)

童旭東 (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 (主席)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席)

林暉

尹衍樑

吳真木

趙立強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翁富聰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曾達夢 (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樂桂珠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郭家維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停任為林偉盛之替任董事
及獲委任為樂桂珠之替任董事；以及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二十七日辭任為林暉及樂桂珠之替任董事)

劉紀原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辭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席)

張海南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辭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何筱宏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
宦國蒼
呂敬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附例第86(2)及87條，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芮晓武先生、趙立強先生及翁富聰先生將告退，以及林嗽先生、尹衍樑先生及阮北耀先生將輪席告退，惟合資格膺選連任。本公司其餘董事仍然就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董事並無簽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69條獲豁免之董事服務合約。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須作賠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記名董事酬金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身份而作出之年度確認，董事得悉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就他們獨立身份的評估後，認為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仍然被視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好倉及淡倉如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 ⁽¹⁾
盧建恒（副總裁兼公司秘書）	個人	5,000	800,000

⁽¹⁾ 此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授出，而上述全部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765港元，並可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間內行使。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續)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分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九月生效之上市規則之新規定，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計劃2002」)，據此本公司董事會僅可根據計劃2002授出新購股權。

年內，計劃2002(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到期)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前度購股權計劃(「計劃2001」)向其僱員所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此後，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2001而授出，而所有根據計劃2001授出之購股權將持續有效，直至期限屆滿為止。

通過採納計劃2002，本公司可向其僱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鼓勵或獎勵及／或有助本集團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具有價值之人力資源。

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計劃2001及計劃2002)，因悉數行使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3,390,000(二零零五年：4,230,000)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0.82%(二零零五年：1.03%)，並無超過本公司於計劃2002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即412,720,000股)之10%。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13,265,000(二零零五年：413,265,000)股。

除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外，根據上市規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計劃2002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未行使購股權)向各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須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倘向任何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而超過1%限額，則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之批准。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續）

董事將全權釐訂行使價（認購價），惟不得少於以下之較高者(i)提呈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根據計劃2001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九日 已授出但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 內註銷 之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 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盧建恒（副總裁兼公司秘書）	800,000	—	—	800,000
	800,000	—	—	800,000
僱員：				
根據僱員合同之僱員	4,230,000	840,000	—	3,390,000
	4,230,000	840,000	—	3,390,000

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765港元，並可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間行使。於行使購股權前並無最低期限及申請時毋須支付任何款額。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收市價為3.85港元。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年內，各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概無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披露於互相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之本公司董事亦為其他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之董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林暉	New Century Infocomm Tech Co. Ltd.	提供固網通訊服務
	JSC Kazakhtelecom	提供固網通訊服務、電報及 電傳服務、數據通訊、 租用頻道、電視及無線電 轉發、無線電廣播及 無線電通訊服務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股份及淡倉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	附註	股份權益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14,200,000	51.83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	1	37,200,000	9.00
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1	31,200,000	7.55
Sinolike Investments Limited	1	31,200,000	7.55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2	22,800,000	5.52
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	2	22,800,000	5.52
新加坡衛星私人有限公司	2	22,800,000	5.52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報告書披露於互相競爭業務之權益(續)

附註：

1.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透過持有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41.86%權益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而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乃透過持有Sinolike Investments Limited之100%權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Sinolike Investments Limited則透過持有航天科技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14,400,000股股份)之100%權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2.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透過持有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之67.16%權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而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則透過持有新加坡衛星私人有限公司之100%權益而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中登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倪翼丰先生、童旭東先生、芮晓武先生、林嗽先生、尹衍樑博士、吳真木先生、趙立強先生、翁富聰先生及曾達夢先生(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同時亦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其它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五大客戶之合計營業額佔總營業額不足30%(二零零五年：34%)，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合計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足30%。於二零零五年，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9%。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會計原則，若干交易亦構成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誠如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所公佈，為規管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以及確保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分別與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SingTel」)及C2C Pte Limited(SingTel之聯繫人士)訂立兩份總協議，內容分別有關本集團向SingTel及Singapore Telecom Hong Kong Limited(SingTel之聯繫人士)(或SingTel及Singapore Telecom Hong Kong Limited向本集團)提供衛星轉發器及任何其他衛星相關服務(「轉發器交易」)；以及有關本集團向C2C Pt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或C2C Pt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電訊相關服務(「電訊交易」)。總協議將持續生效，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董事會報告書

持續關連交易（續）

誠如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所公佈，本公司於總協議屆滿前已與SingTel訂立補充協議，將有關提供轉發器交易及電訊交易之總協議之期限延長三年，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SingTel屬一名關連人士，蓋因SingTel為Singasat Private Limited（「SingaSat」）之控股公司，而SingaSat為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乃由本公司間接擁有55%及由SingaSat擁有45%。簽訂轉發器交易、電訊交易及總協議構成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批准，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轉發器交易之年度總值將分別不會超過15,000,000港元、18,0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至於電訊交易，其年度總值則將分別不會超過2,000,000港元、9,000,000港元及1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交易之年度總值如下：

(i)	轉發器交易	7,074,000港元
(ii)	電訊交易	837,000港元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轉發器交易及電訊交易之年度總值分別不超過32,000,000港元及11,000,000港元；
- (ii) 持續關連交易已經並將會繼續於本集團之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i) 持續關連交易已經並將會繼續以(1)正常商業條款；或(2)倘並無足夠之可資比較交易，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進行；及
- (iv) 持續關連交易已經並將會繼續按照管限該等交易之總協議訂立，以及按公平合理並合乎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進行。

董事會報告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配售新股之條文。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在本公司及董事知悉的公開資料基準上，本公司已維持遵照上市規則所要求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書」內。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惟可合資格膺選連任。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即將提呈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自二零零三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芮晓武

中國深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3頁至103頁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及公司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披露資料之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是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披露資料之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營業額	3&11	426,988	336,512
服務成本		(338,259)	(301,193)
毛利		88,729	35,319
其他淨收入	4	37,542	30,831
行政開支		(88,957)	(77,199)
重估投資物業之溢利	14	156	—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2(a)	—	(7,512)
有關建造衛星之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	17	—	(59,904)
經營溢利／（虧損）		37,470	(78,465)
財務成本	5(a)	(64,140)	(36,94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16	2,182	(7,995)
除稅前虧損	5	(24,488)	(123,402)
稅項	6(a)	(56,128)	(13,172)
年度虧損		(80,616)	(136,574)
應佔：			
本公司股東		(79,480)	(135,564)
少數股東權益		(1,136)	(1,010)
年度虧損	9	(80,616)	(136,574)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19.23仙)	(32.80仙)
— 攤薄		(19.23仙)	(32.80仙)

43

附註

第51至103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a)	2,721,582	2,999,402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13	15,195	15,570
投資物業	14	2,496	2,340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6	4,423	2,241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	16	72,294	67,476
會所會籍		5,537	5,537
預付費用	18	25,207	32,227
遞延稅項資產	24(b)	8,747	3,609
		2,855,481	3,128,402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9	80,261	49,73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38,482	35,918
應收直屬母公司之款項		82	—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	16	2,741	5,1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	89,190	68,6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341,325	326,440
		552,081	485,88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53,777	51,593
已收預繳租金		34,155	31,414
少數股東之貸款		7,488	7,488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1	156,820	117,757
本年稅項	24(a)	93,080	89,186
		345,320	297,438
流動資產淨值		206,761	188,4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轉結		3,062,242	3,316,851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承前		3,062,242	3,316,851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1	773,534	1,000,302
已收按金	22	20,419	15,986
遞延收入	23	222,141	239,011
遞延稅項負債	24(b)	63,915	—
		1,080,009	1,255,299
資產淨值		1,982,233	2,061,55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41,327	41,327
股份溢價		1,287,536	1,287,536
繳入盈餘	27	511,000	511,000
資本儲備		9,614	11,996
匯兌儲備		2,639	1,347
其他儲備	27	109	104
累計溢利	27	128,217	205,315
		1,980,442	2,058,625
少數股東權益		1,791	2,927
總權益		1,982,233	2,061,552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執行董事
倪翼丰

執行董事
童旭東

第51至103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b)	—	—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5(a)	615,862	615,862
		615,862	615,862
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之借款	15(b)	1,201,712	1,201,712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5(b)	131,425	133,39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83	3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5,907	3,286
		1,339,327	1,338,748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2,130	1,539
流動資產淨值			
		1,337,197	1,337,209
		1,953,059	1,953,0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41,327	41,327
股份溢價		1,287,536	1,287,536
繳入盈餘	27	584,358	584,358
資本儲備		9,614	11,996
累計溢利	27	30,224	27,854
		1,953,059	1,953,071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執行董事
倪翼丰

執行董事
童旭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繳入盈餘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累計溢利/ (虧損) 千元	總計 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元	總權益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11,000	23,964	(20)	102	328,911	2,192,820	3,856	2,196,676
匯兌差額	-	-	-	-	1,367	2	-	1,369	81	1,450
認股權註銷	-	-	-	(11,968)	-	-	11,968	-	-	-
年度淨損	-	-	-	-	-	-	(135,564)	(135,564)	(1,010)	(136,57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41,327	1,287,536	511,000	11,996	1,347	104	205,315	2,058,625	2,927	2,061,552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11,000	11,996	1,347	104	205,315	2,058,625	2,927	2,061,552
匯兌差額	-	-	-	-	1,292	5	-	1,297	-	1,297
認股權註銷	-	-	-	(2,382)	-	-	2,382	-	-	-
年度淨損	-	-	-	-	-	-	(79,480)	(79,480)	(1,136)	(80,61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41,327	1,287,536	511,000	9,614	2,639	109	128,217	1,980,442	1,791	1,982,233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繳入盈餘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累計溢利／ (虧損) 千元	總計 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84,358	23,964	16,139	1,953,324
認股權註銷	—	—	—	(11,968)	11,968	—
年度淨損	—	—	—	—	(253)	(253)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1,327	1,287,536	584,358	11,996	27,854	1,953,071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84,358	11,996	27,854	1,953,071
認股權註銷	—	—	—	(2,382)	2,382	—
年度淨損	—	—	—	—	(12)	(12)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1,327	1,287,536	584,358	9,614	30,224	1,953,0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24,488)	(123,402)
調整：		
折舊	231,347	197,806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之攤銷	375	375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7,512
有關建造衛星之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	—	59,904
利息收入	(17,559)	(12,9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餘	(17,630)	(109)
財務成本	64,140	36,942
因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盈餘	(156)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2,182)	7,99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	8,347	35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242,194	174,457
應收貿易賬款之增加	(38,622)	(4,393)
預付費用之減少／（增加）	7,020	(8,863)
應收直屬母公司款項之增加	(82)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增加）／減少	(2,302)	19,293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之增加	4,787	1,400
已收預繳租金之增加	2,741	762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減少	5,059	300
已收按金增加	4,433	3,379
遞延收入減少	(16,870)	(22,369)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208,358	163,966
香港利得稅退款	21,672	—
已付海外稅項	(15,129)	(14,43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14,901	149,5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098)	(559,7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入	70,898	178
預付／借貸予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7,518)	(2,261)
已收利息	16,896	13,404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增加	(20,491)	(47,559)
建造衛星之預付款項	—	(21,450)
投資事宜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52,687	(617,468)
融資事宜		
已付利息	(63,514)	(32,582)
新增銀行借款	—	229,320
償還銀行借貸	(191,226)	(77,805)
融資事宜(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54,740)	118,9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之增加／(減少)	12,848	(349,007)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440	673,7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37	1,684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325	326,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316,536	316,685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789	9,755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325	326,44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撰。本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之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可於本年度集團及公司的會計期被提早採納或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此年度財務報表已評估及該等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年及往年的財務狀況和營運結果產生重大影響。

(b) 編撰財務報表之準則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多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基準為編撰基準，惟按公平價值列賬之投資物業(見附註1(f))除外，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

編撰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就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報告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在具體情況下屬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所作出判決之基礎，而有關基礎明顯地無法於其他資料來源取得。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此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倘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之期間內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對下一年度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及有極大機會可能對估計作出重大調整所作出之判斷於附註36詳述。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及受控制企業

附屬公司為集團所控制之實體。控制是指集團有權決定該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業務從而獲取利益。在評估控制權時，現存並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已計算在內。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少數股東權益是指，無論是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非由公司擁有的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的權益部分，而集團未與該權益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轉變表內的股東權益列示，但與可歸屬於集團股東權益分開。少數股東權益佔集團年度內溢利在綜合收益表賬面以分配為少數股東權益及可歸屬於集團股東權益形式呈報。

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附屬公司股本之少數股東權益，則超出之款額及少數股東應佔之任何其他進一步虧損乃於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對該虧損須承擔具約束力之責任及能夠彌補虧損則作別論。倘該附屬公司日後錄得溢利，則所有溢利均分配予本集團，直至彌補先前由本集團所承擔少數股東攤佔之虧損為止。

少數股東之貸款是指資產負債表內之財務負債，乃按附註1(k)所述有關。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除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i))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屬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人士根據所訂立契約安排經營之實體，而該契約安排規定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名或多名其他人士共同控制該實體之經濟活動。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初步以成本入賬，其後就本集團所佔該共同控制企業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作出調整，惟分類為持作銷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者則作別論。綜合收益表包含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企業於收購後年度稅後之業績，包括於年內確認與投資於該共同控制企業有關之任何商譽減值虧損(見附註1(e))。

倘本集團所佔虧損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則本集團之權益將撇減至零，並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集團已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企業支付款項則作別論。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乃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構成集團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淨額一部份之本集團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為限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憑證，則該等未變現虧損乃於收益表即時確認。

(e) 商譽

商譽指業務合併或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超過本集團所佔被收購人之可分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

商譽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值。商譽分配至賺取現金單位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ii))。就共同控制企業而言，商譽之賬面值計入該共同控制企業權益之賬面值。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商譽(續)

本集團於被收購人之可分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權益之公平淨值超過業務合併或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之任何差額於收益表即時確認。

於年內出售賺取現金單位或共同控制企業時，所購入商譽之任何應佔部份均計入所計算之出售損益內。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自置或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1(h))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樓宇，其中包括目前持有並無指定未來用途之土地。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因公平價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賬確認。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則按附註1(q)(iv)所述方式入賬。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則有關權益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已分類為投資物業之任何該項物業權益按猶如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而入賬(見附註1(h))，而適用於該項權益之會計政策與適用於根據融資租賃而租用之投資物業之會計政策相同。租賃款項按附註1(h)所述方式入賬。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於資產負債表列值(見附註1(i))：

- 位於租賃土地而持作自用之樓宇，而樓宇之公平價值可於租賃訂立時與租賃土地之公平價值分開計量(見附註1(h))；及
- 其他廠房及設備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收益表確認。任何相關重估盈餘由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

折舊乃以直線法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或估值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在其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

- | | |
|--|-------|
| — 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乃按租賃未屆滿年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完成日期後50年)兩者中較短期間折舊。 | |
| — 租賃裝修 | 按租賃期 |
| — 傢俬及設備、汽車及電腦設備 | 5年 |
| — 通訊衛星設備 | 5至15年 |
| — 通訊站 | 5年 |
| — 通訊衛星 | 9至16年 |

倘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項目之成本或估值乃於不同部份之間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份乃分別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

如果本集團把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確定為在一段商定期間轉讓一項或一些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這項安排便包含租賃。確定時是以對有關安排的實質所作評估為準，而不管這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i) 租賃予本集團資產之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持有而有關租賃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至本集團之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並無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至本集團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惟以下各項則作別論：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原應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可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並(倘分類為投資物業)猶如根據融資租賃入賬(見附註1(f))；及
- 經營租賃持有之自用土地(其公平價值無法於租賃訂立時與土地上樓宇之公平價值分開計量)猶如根據融資租賃入賬，惟該樓宇亦明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則作別論。就此而言，訂立租賃為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或從先前承租人接管租賃之時間。

(ii) 根據融資租賃取得之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金額相當於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或(倘較低)該等資產最低租賃款項現值將計入固定資產，而相應負債(扣除融資費用後)列作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折舊乃按有關租賃年期以每年等額撇銷資產成本至剩餘價值之比例撥備，或誠如附註1(g)所載，倘本集團極可能取得資產所有權時按資產之年期撥備。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i)所載之會計政策入賬。租賃款項中包含之財務費用於租賃期間於收益表扣除，致使於每個會計期間就承擔之餘額定期扣除大致相同之費用。或然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計入收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ii) 經營租賃支出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支付之款項將於租賃期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方式於收益表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準確反映自租賃資產所提取收入之模式則作別論。所收取之租務優惠於收益表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有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於收益表扣除。

購入根據經營租賃所持有土地之成本乃於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該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則作別論(見附註1(f))。

(i) 資產減值

(i) 資產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間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或，除商譽外，以前已確認之減值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會所會籍；及
- 商譽。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尚未可供使用之商譽，將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價值

資產之可收回價值為其淨售價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採用能反映現時市場評估金錢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以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之情況下賺取現金流入量，則以可獨立賺取現金流入量之最小組別資產(即賺取現金單位)計算可收回價值。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 資產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就賺取現金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而言,首先會分配至減少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扣除銷售成本後之個別公平價值或使用價值(倘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作計算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轉變,則撥回減值虧損。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乃不會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僅限於倘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計算之資產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收益表。

(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集團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有關年度首6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集團採用等同年底的減值測試、確認、及轉回標準。(附註1(i)(i)至(ii))

於中期期間確認的有關商譽及按成本值入賬之非掛牌權益證券的減值損失不會於其後轉回。即使在中期期間附屬的財務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並發現在此時應不用確認虧損或應確認較少虧損時,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值(見附註1(i))，惟倘若有關應收款項為借予關連各方且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則作別論。於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乃按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值。

(k)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價值減應佔交易費用確認。於初步確認後，附息借款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最初被認可的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異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同時任何利息和應付費用一起於收益表確認。

(l)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之影響屬微不足道則作別論，而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而流動性高之投資項目，該等項目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而所須承受之價值變動風險較小，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通知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n) 僱員福利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及各項非貨幣福利令本集團產生之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延遲付款或結算而將會產生重大影響，則此等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須作出之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均於產生時在收益表確認為支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僱員福利(續)

(i) (續)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省市業務之僱員參與各有關地方政府管理之退休計劃。本集團向有關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根據僱員之薪酬成本之固定比率計算，並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職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之支付責任。

(ii)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公平價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之資本儲備亦相應增加。購股權公平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並考慮到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先履行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發購股權，則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價值總額乃予歸屬期間平均分配，並考慮到購股權將歸屬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內，會檢討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於過往年度確認之任何累計公平價值調整會在檢討年度於收益表扣除／計入，惟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作別論，並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之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並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沒收購股權僅由於未能達致有關本公司股份市場價格之歸屬條件則作別論。權益數額乃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行使(當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當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iii) 終止利益

終止利益將於(及僅可於該情況下)有證據顯示本集團會根據詳盡及正式之計劃(該計劃並無實際撤回之可能)，因僱員自願離職而終止僱用或提供福利時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所得稅

年內之所得稅包括現時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現時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均於收益表確認，惟有關於股本中直接確認之項目，則直接於股本內確認。

現時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採用於結算日所訂定或大致訂定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並就過往年度之應付稅項作出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分別來自就財務申報而言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稅基所產生之可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尚未動用之稅務虧損及尚未動用之稅收抵免所產生。

除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未來之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於抵銷將予動用之資產為限)均會予以確認。足以支持確認因可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回而產生者(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預計撥回可扣減暫時差異之同一期間或因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予撥回或結轉之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須計及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之差異，並預期在能夠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期間內撥回。

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為：就稅務而言因不可扣減之商譽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惟不得為業務合併之一部份)，以及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異(倘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之時間，而有關差異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或倘屬可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在將來撥回之差異)。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所得稅(續)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乃按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支付形式，採用於結算日所訂定或大致上訂定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不予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而倘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有關稅項利益，則遞延稅項資產會予以減少。倘預期可獲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則任何該等減幅均會撥回。

因分派股息而出現之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派付有關股息之負債時確認。

現時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各自均會分開呈列，並且不予抵銷。現時稅項資產與現時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合法權利以現時稅項資產抵銷現時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之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 就現時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在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其與同一稅務機構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機構；或
 - 不同之應課稅機構，而有關機構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之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現時稅項資產及清償現時稅項負債，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預期會導致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並可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就該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之負債作出撥備。倘出現重大金錢時間價值，則按預期履行該責任之支出現值呈列撥備。

倘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將該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者則作別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q) 收入確認

倘有經濟效益將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倘適用)時，則收入乃根據下列方法於收益表確認：

(i) 轉發器使用收入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之收入於合約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分期等額於收益表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因使用衛星轉發器容量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作別論。

(ii) 服務收入

就衛星管理及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有效利率方法於損益賬內以應計基準確認。

(iv)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以分期等額於收益表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從使用租賃資產提取之收益模式則作別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租務優惠在收益表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份。或然租金收入在賺取的會計期間內在收益表確認為收入。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均以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收益表確認，惟因用作對沖外國業務投資淨額之外幣借貸而產生之匯兌收益則於股本直接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採用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公平價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採用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

本集團主要業務之功能貨幣為美元，於呈報財務報表時換算為港元。因港元與美元掛鈎，外幣兌換波動對本集團影響輕微。

外國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之適用匯率大概相同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引致之換算差額則直接確認為股本內之獨立部份。

於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外國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會在計算出售溢利或虧損時包括在內。

(s) 借貸成本

除將直接用作收購或建設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列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之借貸成本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致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絕大部分準備工作暫停或完成時，借貸成本方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關連人士

在編製本賬項時，與集團關聯人士是指：

- (i) 該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集團及該人士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v) 該人士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屬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人士如屬(i)所指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i) 屬提供福利予集團或與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可影響，或受該個人影響，他們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一名成員。

(u) 分類報告

分類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之組成部分，並且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或在一個特定之經濟環境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類)，並且承擔有別於其他分類之風險和回報。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系統，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選擇業務分類資料作為主要呈報方式，而地區分類資料則作為次要呈報方式。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分類報告(續)

分類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歸屬某一分類，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類之項目。本集團的分類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收益、支出、資產及負債乃於抵銷集團間公司結餘和集團間公司交易作為綜合過程中之一部分釐定，惟同屬一個分類之本集團實體間之集團間公司結餘及交易則作別論。分類間之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相若之條款計算。

分類資本開支是指在期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期間使用之分類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成本總額。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財政和公司資產，稅項餘額，以及公司的開支和借貸開支。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可於本年度集團及銀行的會計期被提早採納或生效。

本集團於採納此等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之會計政策已於附註1概述。因採納該等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適用於本年及往年的集團及銀行之會計政策未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見附註37)，只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持有、經營、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

營業額乃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及應收收入。年內於營業額確認之各項收益之數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收入	363,074	290,683
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	63,817	45,552
服務收入	97	277
	426,988	336,512

4 其他淨收入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其他淨收入基本包括以下各項：		
因延遲運送衛星之補償收入*	—	15,600
利息收入	17,559	12,916
有關物業之租金收入	536	5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餘(見附註12d)	17,630	109

- *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集團就亞太VI號衛星之設計、建造、測試及交付與一位承包商訂立建造衛星協議。亞太VI號衛星原定於二零零四年底／二零零五年初發射。因該承包商延遲運送衛星，致使亞太VI號衛星延至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二日才發射。為補償本集團因延遲運送亞太VI號衛星引致之損失，該承包商同意及已支付一筆一次性之補償金。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60,525	44,482
其他借貸成本	3,615	2,222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	(9,762)
	64,140	36,942

* 二零零五年之借貸成本以年率4.04%至4.25%資本化，於該年內將銀行貸款之借貸成本資本化是用作建造及發射衛星。於二零零六年並無借貸成本資本化。

(b) 員工支出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員工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退休金供款	2,399	1,878
減：已沒收供款	(8)	(21)
	2,391	1,857
退休金供款淨額	2,391	1,85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4,363	44,264
	46,754	46,121

(c) 其他項目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46	1,071
— 其他服務	10	10
折舊	231,347	197,806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攤銷	375	375
外幣匯兌(盈餘)／虧損	(302)	584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支付金額		
— 土地及樓宇及設備	1,021	486
— 衛星轉發器容量	7,461	3,77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	8,347	35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6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指：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本年度稅項－香港利得稅		
往年度撥備過剩	(21,771)	—
本年度稅項－海外		
本年度稅項	19,122	18,856
遞延稅項－香港		
暫時差異之出現及回撥	58,777	(5,684)
	56,128	13,172

稅項乃按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需於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海外稅項包括已付或應付有關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地區向客戶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而產生的預提稅項。

於以往年度，本集團與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亞太IIR衛星之所有業務及絕大部份衛星轉發器轉讓一事存在爭議。經參考稅務顧問之意見，本公司相信在可行情況下，盡快解決有關爭議以避免額外時間、資源及專業費用，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年內，該附屬公司已透過本身之稅務顧問向稅務局提交一份解決方案，旨在就課稅評定之有關爭議提出和解建議。二零零六年九月，稅務局接納建議把銷售亞太IIR衛星所得款額2,114,758,000元當作於亞太IIR衛星剩餘使用壽命直至2012/2013課稅年度止整個期間之應課稅收入。此外，稅務局接納本公司繼續將亞太IIR衛星法定折舊免稅額及一切有關交易支出申報作扣減項目，以抵銷有關應課稅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6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續)

(a)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指：(續)

隨著有關方案獲稅務局接納，1999/2000及2000/2001課稅年度之稅務爭議已得到解決。該附屬公司於1999/2000課稅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淨額乃修訂為零，而早前已支付之21,589,259元利得稅已獲退回。此外，由於該附屬公司於2000/2001、2001/2002及2002/03課稅年度錄得稅務虧損，早前已支付之78,385,377元儲稅券已經連同自購入日(即二零零六年三月)起計至稅務局接納方案日期之利息一併贖回，而就2002/03課稅年度已支付之82,868元暫繳稅已經退回。

由於稅務局接納有關方案，根據結轉累積稅務虧損總額及日後將就亞太IIR衛星扣除之折舊免稅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123,239,000元。此外，根據日後應課稅之相關遞延租賃收入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為166,063,000元。

(b) 稅項支出與會計虧損按適用稅率所作之對賬：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除稅前虧損	(24,488)	(123,402)
根據除稅前虧損按有關國家適用之 稅率計算之名義稅項	(4,710)	(21,996)
海外預提稅項	19,122	18,856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2,967	27,113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3,834)	(13,552)
未使用而未確認的可抵扣稅項虧損 之稅務影響	1,767	2,808
過往年度未確認而本年度動用之 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008)	(57)
其他(附註)	42,824	—
實際稅項支出	56,128	13,172

附註：其他是關於跟亞太IIR衛星的稅務事宜而確認的遞延稅項支出。(附註6(a))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質福利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合計 千元
執行董事				
倪翼丰	50	2,800	165	3,015
童旭東	50	2,263	142	2,455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	3	—	—	3
劉紀原	47	—	—	47
趙立強	3	—	—	3
張海南	47	—	—	47
林暉	50	—	—	50
何筱宏	38	—	—	38
樂桂珠	12	—	—	12
尹衍樑	50	—	—	50
吳真木	50	—	—	50
曾達夢 (附註c)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	100	—	—	100
宦國蒼	100	—	—	100
呂敬文	100	—	—	100
	700	5,063	307	6,07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7 董事酬金(續)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質福利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合計 千元
執行董事				
倪翼丰	23	1,427	76	1,526
童旭東	50	2,316	142	2,508
陳兆濱	27	2,595	49	2,671
非執行董事				
劉紀原	50	—	—	50
張海南	50	—	—	50
林暉	50	—	—	50
樂桂珠	19	—	—	19
尹衍樑	50	—	—	50
吳真木	50	—	—	50
林偉盛(附註b)	31	—	—	31
曾達夢(附註c)	—	—	—	—
郭家維(附註a)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	100	—	—	100
宦國蒼	100	—	—	100
呂敬文	100	—	—	100
	700	6,338	267	7,305

除上述薪酬外，若干董事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此等實質福利之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段及附註26內披露。

附註：

替任董事不獲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 (a) 郭家維先生為替任董事。
- (b) 林偉盛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從替任董事被調職為非執行董事。
- (c) 曾達夢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從非執行董事被調職為替任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8 最高薪僱員

在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兩名為董事(二零零五年：三名)，彼等酬金之詳情已於附註7披露。有關其他三名(二零零五年：兩名)僱員之總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4,541	4,117
表現獎勵花紅	15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3	218
	4,998	4,335

該三名(二零零五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無－1,000,000元	1	—
1,500,001元－2,000,000元	—	1
2,000,001元－2,500,000元	2	—
2,500,001元－3,000,000元	—	1
	3	2

9 股東應佔虧損

股東應佔綜合虧損包括已記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虧損12,000元(二零零五年：253,000元)。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79,480,000元(二零零五年：135,564,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3,265,000股(二零零五年：413,26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因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存在，所以每股攤薄虧損跟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分類報告

分類資料按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劃分。基本報告格式為按業務資料劃分，因比較合適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方法。

分類間之價格與其他客戶所訂之條款相近。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有兩大業務，分別為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和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提供衛星轉發 器容量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 廣播及電訊服務		分類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363,074	290,683	63,817	45,552	-	-	426,891	336,235
分類間之營業額	19,193	4,264	1,128	720	(20,321)	(4,984)	-	-
總計	382,267	294,947	64,945	46,272	(20,321)	(4,984)	426,891	336,235
服務收入							97	277
							426,988	336,512
分類結果	71,809	(29,021)	8,481	(3,697)	(5)	(5)	80,285	(32,723)
服務收入							97	277
未分配之其他淨收入							37,698	30,831
未分配之行政支出								
— 員工支出							(44,940)	(45,035)
— 辦公室費用							(35,670)	(31,815)
經營溢利／(虧損)							37,470	(78,465)
財務成本							(64,140)	(36,94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2,182	(7,995)
除稅前虧損							(24,488)	(123,402)
稅項							(56,128)	(13,172)
年度虧損							(80,616)	(136,574)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分類報告(續)

業務分類(續)

	提供衛星轉發 器容量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 廣播及電訊服務		分類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年內折舊	224,501	187,967	6,846	9,839				
年內減值虧損	—	59,904	—	7,512				
重大非現金項目支出 (不包括折舊)	7,886	—	460	349				
	提供衛星轉發 器容量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 廣播及電訊服務		分類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分類資產	2,858,518	3,110,958	50,768	50,170	(51,922)	(56,666)	2,857,364	3,104,462
應收及共同控制企業 之投資	79,458	74,817	—	—	—	—	79,458	74,817
未分配之資產							470,740	435,010
資產總計							3,407,562	3,614,289
分類負債	344,165	384,044	90,362	87,043	(51,922)	(56,666)	382,605	414,421
未分配之負債							1,042,724	1,138,316
負債總計							1,425,329	1,552,737
年內資本承擔	3,506	521,677	2,728	2,787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分類報告(續)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營運資產主要包括已用於或將用於傳輸至不同國家但不是位於特定地區之衛星，所以不能按地區分析資產賬面值。

在提供地區分類時，分類收入、分類資產及資本承擔按客戶所在地區分析。

	香港		中國其他地區		新加坡		印尼		其他		未分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60,340	38,459	207,389	201,851	49,821	30,657	50,420	32,262	59,018	33,283	-	-
分類資產	15,302	4,009	41,254	44,972	1,930	468	14,132	4,061	7,643	5,453	3,327,301	3,555,326
年內資本承擔	-	-	844	1,416	-	-	-	-	-	-	5,390	523,048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元	傢俬及 設備、 汽車及 電腦設備 千元	通訊 衛星設備 千元	通訊站 千元	通訊衛星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合計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2,506	7,381	42,905	130,886	9,005	3,258,028	1,283,110	4,833,821
匯兌調整	—	21	58	152	187	—	144	562
添置	200	229	685	2,017	151	—	521,182	524,464
出售	(473)	(10)	(368)	(45)	—	—	—	(896)
轉撥	—	—	—	28,165	4,561	1,770,612	(1,803,338)	—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233	7,621	43,280	161,175	13,904	5,028,640	1,098	5,357,951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2,233	7,621	43,280	161,175	13,904	5,028,640	1,098	5,357,951
匯兌調整	—	42	109	406	556	—	44	1,157
添置	—	491	2,759	2,743	23	—	218	6,234
出售	—	—	(536)	(824)	—	(62,589)	—	(63,949)
轉撥	—	—	—	—	—	—	—	—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233	8,154	45,612	163,500	14,483	4,966,051	1,360	5,301,393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5,298	3,835	26,700	77,322	3,008	2,025,528	1,800	2,153,491
匯兌調整	—	13	35	84	63	—	37	232
年內費用	2,096	439	7,570	14,185	1,663	171,853	—	197,806
減值虧損轉撥	—	—	—	680	1,157	—	(1,837)	—
減值虧損	—	—	—	7,512	—	—	—	7,512
出售時回撥	(105)	(10)	(361)	(16)	—	—	—	(492)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89	4,277	33,944	99,767	5,891	2,197,381	—	2,358,549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7,289	4,277	33,944	99,767	5,891	2,197,381	—	2,358,549
匯兌差額	—	34	84	242	236	—	—	596
年內費用	2,075	416	7,435	12,583	2,582	206,256	—	231,347
出售時回撥	—	—	(495)	(810)	—	(9,376)	—	(10,681)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64	4,727	40,968	111,782	8,709	2,394,261	—	2,579,81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2,869	3,427	4,644	51,718	5,774	2,571,790	1,360	2,721,582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44	3,344	9,336	61,408	8,013	2,831,259	1,098	2,999,402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本集團(續)

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審閱，根據審閱的結果，本集團已確認有關通訊衛星設備之減值虧損為7,512,000港元，並已計入收益表內。年內，本集團就此設備進行審閱，無需作出額外減值。

(b) 本公司

汽車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
-------------------------	-----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
-------------------------	-----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c) 本集團持有之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	-------------	-------------

在香港以外以中期租約持有	2,094	2,150
在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80,775	82,794
	82,869	84,944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d)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

(i) 誠如上文所披露，位於租賃土地上持作自用之樓宇公平價值因無法於訂立租賃時與租賃土地之公平價值獨立計量，所以入賬列作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ii)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亞太V號衛星54個轉發器之軌道測試完成，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投入服務。根據本集團與供應方Loral Orion, Inc (「Loral Orion」)訂立之安排，本集團承擔亞太V號衛星於融資租賃項下37個轉發器(「亞太轉發器」)整段使用限期中之風險及回報，其他17個轉發器之風險及回報則由Loral Orion承擔。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持有有關亞太V號衛星之通訊衛星之賬面淨值為911,526,000元(二零零五年：1,045,095,000元)。

根據與Loral Orion訂立之多項經修訂協議，Loral Orion有選擇權於完成亞太V號衛星之軌道測試後第四年取得4個亞太轉發器，及於第五年取得4個亞太轉發器之餘下運作年期，總代價為282,865,000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Loral Orion提前部份行權從而獲得2個亞太轉發器，總代價為70,716,000元。因此，來自2個亞太轉發器轉讓而取得之收益已於收益表內確認為17,503,000元，有關餘下6個亞太轉發器之代價為212,149,000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上述安排之餘下亞太轉發器的賬面淨值為156,262,000元(二零零五年：225,966,000元)。

(e) 衛星之在軌保險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在軌保險並無完全覆蓋衛星現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軌衛星之賬面淨值合計為2,571,79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本集團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78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733

年內費用 37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8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年內費用 37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9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70

14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由獨立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經參考潛在之應收回收收入之租金收入淨額後按公開市值基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為2,496,000元(二零零五年：2,340,000元)。年內重估盈餘為156,000元(二零零五年：無)於收益表內確認。

位於中國之中期租約投資物業已按經營租約租出，年內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為254,000元(二零零五年：25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借予附屬公司貸款及附屬公司欠款

(a)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615,862	615,862

(b) 流動資產項下之借予附屬公司貸款及附屬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通知隨時付還。

(c) 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僅載有對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之詳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此等公司全部均為附註1(c)所界定之受控制附屬公司，並已綜合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及債務 證券之詳情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400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顯星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A」類100港元； 無投票權「B」類 遞延股542,500,000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 轉發器容量
APT Satellite Enterprise Limited	開曼群島	2美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 轉發器容量
APT Satellite Global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2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APT Satellite Link Limited	開曼群島	2美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 轉發器容量
亞太衛星峰順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 電視上行及 下行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借予附屬公司貸款及附屬公司欠款（續）

(c)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及債務 證券之詳情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APT Satellite Vision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出租衛星
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提供電訊服務
Haslett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Skywork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138租約合夥企業	香港	合夥人資金 329,128,8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活躍業務
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20港元	100%	—	100%	持有物業
亞訊通信技術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全資外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港元	60%	—	60%	投資股控
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絡有限公司	合營企業，中國	註冊資本 4,000,000美元	36%	—	60%	提供數據傳送服務

* 除非另有註明，經營地點乃註冊成立／建立地點。

各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借貸股本。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6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及應收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4,423	2,24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之資料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之詳情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 (「亞太電訊」)	公司	香港	153,791,900港元	55%	—	55%	持有物業
北京中廣信達數據 廣播技術有限公司 (「中廣信達」)	合資企業 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1,000,000元	12.6%	—	35%	提供數據 傳輸服務

由於本集團及亞太電訊其他股東均享有委任同等數目董事加入董事會之權力，因此亞太電訊被視為共同控制企業。

由於本集團及中廣信達之其他股東根據股東決議案共同控制中廣信達，因此中廣信達被視為共同控制企業。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除8,100,000元（二零零五年：13,200,000元）外，其他欠款並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6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及應收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00,000元款項之還款期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一年內或按通知	2,700	5,100
一年後但五年內	5,400	8,100
	8,100	13,200

本集團已同意自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要求償還該筆應收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因此該筆款項乃列作非流動款項。

共同控制企業之財務資料摘要—集團之實際權益：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75,350	75,350
流動資產	969	3,398
非流動負債	(66,894)	(63,831)
流動負債	(5,002)	(12,676)
淨資產	4,423	2,241
收入	3,553	1,084
支出	(1,371)	(9,079)
年度溢利／(虧損)	2,182	(7,995)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7 建造衛星之預付款項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與一位承包商訂立協議，據此，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有權要求承包商負責新亞太VIB衛星之設計、建造、交付及發射，總選擇權價格為59,904,000元。倘選擇權獲行使，採購及發射亞太VIB衛星之代價總額為936,780,000元，選擇權價格可計入代價總額中。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59,904	38,454
於本年度增加	—	21,450
減值虧損	(59,904)	(59,9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鑑於亞太VI號衛星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二日成功發射，本集團並無行使在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到期之選擇權。按該選擇權協議之條款，該選擇權已到期而該協議亦視作終止。本集團須負責所有至終止日內亞太VIB衛星之設計、建造、交付及發射等準備工作相關之合理成本及費用。扣除以上所有合理成本及費用以後，餘下之選擇權價格可按本集團或承包商之意向在選擇權到期日起計兩年內轉至其他衛星項目。倘餘下之選擇權價格按承包商之意向轉至其他客戶的衛星項目，該餘下之選擇權價格將會退回給本集團。直至現時為止，鑑於亞太地區的衛星轉發器市場仍然競爭激烈及轉發器供過於求，本集團並無計劃在兩年內建造及發射新衛星。按衛星轉發器市場的需求狀況，本集團認為能將亞太VIB衛星之準備工作按本集團或承包商之意向在兩年內轉至其他客戶的衛星項目之可能性很低。因此，本集團現在不預期該選擇權價格能在限期內用於未來的衛星項目，或承包商會將餘下之選擇權價格退回給本集團。因此，於二零零五年就建造衛星之預付款項確認了59,904,000元的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8 預付費用，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預付費用乃使用一些預設頻率權利的預繳牌照費用。部分於一年內到期之預付費用已列賬於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6,127	42,211
減：流動部分(列賬流動資產項目下之按金，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10,920)	(9,984)
非流動部分	25,207	32,227

1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第三者欠款	78,316	26,348
本公司股東欠款	1,037	22,992
本公司股東之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欠款	908	390
	80,261	49,730

預期一年內收回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平均為10日。以下為於結算日按賬齡分析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特定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0-30日	52,616	27,603
31-60日	8,414	8,208
61-90日	6,568	6,141
91-120日	2,201	2,129
超過121日	10,462	5,649
	80,261	49,730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載列於附註28(a)。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9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下列款額：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2,350	人民幣1,398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於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之存款	316,536	316,685	5,636	3,117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789	9,755	271	169
於資產負債表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325	326,440	5,907	3,286

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下列款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40,283	人民幣54,224	—	—
歐羅	— 歐元	9 歐元	—	—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銀行貸款	930,354	1,118,059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156,820)	(117,757)
一年後到期款額	773,534	1,000,302
銀行借貸之還款期如下：		
一年內或按通知	156,820	117,757
一年後但五年內	773,534	902,118
五年後	—	98,184
	930,354	1,118,059

有抵押銀行貸款均須符合與本集團若干資產負債表比率有關之契諾，情況常見於與財務機構訂立之貸款安排。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之融資須即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此等契諾之情況。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28(b)。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取融資並無違反有關之契諾。

22 已收按金

該等款項乃指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所收取之按金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

23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乃指使用轉發器所收取而未確認之收入，客戶可藉使用轉發器而有權於日後期間使用轉發器容量。遞延收入是根據載列於附註1(q)(i)的轉發器使用收入之收入確認政策於收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4 資產負債表內之稅項

(a) 資產負債表內之本年稅項指：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應付海外稅項	11,644	4,418
有關過往年度之海外稅項撥備結餘	81,436	84,669
有關過往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撥備結餘	—	99
	93,080	89,186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份以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稅務折舊額 超出有關 折舊之數額 千元	遞延 租賃收入 千元	虧損 千元	其他 暫時差異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34,582	—	(132,266)	(241)	2,075
扣自/(計入)綜合收益表	241,840	—	(247,369)	(155)	(5,68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422	—	(379,635)	(396)	(3,609)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76,422	—	(379,635)	(396)	(3,609)
扣自/(計入)綜合收益表	(3,047)	166,063	(104,093)	(146)	58,77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375	166,063	(483,728)	(542)	55,168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4 資產負債表內之稅項(續)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 本集團(續)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 稅項資產淨額	(8,747)	(3,609)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 稅項負債淨額	63,915	—
	55,168	(3,609)

(ii) 本公司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c) 未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資產難以變現，本集團並未就稅項虧損83,662,000元(二零零五年：80,686,000元)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異24,759,000元(二零零五年：27,321,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有關稅項虧損並無屆滿期限。

2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千元
每股面值0.10元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265	41,327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元之股份，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於兩年內均無任何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6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2001」）並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向其僱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計劃2002」），自此後將不會再授出計劃2001項下之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所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直至到期日為止。

因行使計劃2001及計劃2002所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計劃2002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12,720,000股）之10%。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413,265,000股。

根據計劃2002，各合資格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獲授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行使價（認購價）由董事會於提呈時全權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最少於(i)提呈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所報股份收市價；(ii)緊於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年內，計劃2002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計劃2001，每名合資格人士所獲授之最高數額為該名合資格人士獲授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或可供發行股份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根據計劃2001已發行及可供發行股份總額之25%。此外，認購價乃經董事會視乎個別情況而釐定，惟將不會少於股份面值或作出低於緊接申請計劃2001項下購股權之邀約獲董事會議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超過20%之折讓。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6 購股權(續)

購股權之變動

年內計劃2001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二零零六年 數目	二零零五年 數目
於一月一日	4,230,000	8,450,000
年內已註銷	(840,000)	(4,22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0,000	4,23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之購股權	3,390,000	4,230,000

上述所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765元，並可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間行使。

購股權公平價值及假設

就換取授出購股權所獲得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量。對所獲得服務之公平價值估計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購股權之合約年期乃用作此模式之計算元素。提早行使之預期乃計入二項式點陣模式。於二零零六年無發行購股權。

27 繳入盈餘／其他儲備／累計溢利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六年之集團重組而產生，乃指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因收購而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六年之集團重組而產生，乃指收購附屬公司之價值超過本公司因收購而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集團可能須於若干情況下於繳入盈餘中向股東作出分派。

其他儲備指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例由附屬公司撥出而不可供分派之企業發展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為614,582,000元(二零零五年：612,21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

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於本集團之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此等風險經由下文所述之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而受到限制。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投資。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按持續基準監察此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定期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毋須要求抵押品因本集團通常收取貿易按金，金額相等於應付予本集團季度使用費。倘未能按時基準支付使用款項，則本集團可終止轉發器使用協議。

於結算日，本集團於衛星轉發器業務分類內之信貸風險出現若干集中情況，於應收貿易賬款中，其中28%(二零零五年：31%)及62%(二零零五年：65%)乃分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在流動支金方面是有限的信貸風險，因為其主要的財務機構都獲得國際信貸評級代理的高度信貸評級。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之個別營運實體須自行負責其本身之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應付預期之現金需求，惟須得到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及其遵守貸諾之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之現金儲備及足夠之已落實主要財務機構資金額度，以應付本集團之長短期流動資金需要。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利率波動而承受利率風險。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銀行貸款只包括浮息貸款。本集團可適當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本集團承受之利率風險，惟本集團認為於二零零六年毋須訂立有關協議。利率向上波動增加新造銀行貸款成本及尚未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成本。因此，利率顯著上升可能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續)

(c) 利率風險(續)

下表載有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受到利率變動影響之本集團銀行貸款資料：

	預期到期日					其後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不包括利率)					
浮息銀行貸款	159	220	257	202	98	—
平均利率 ⁽¹⁾	5.85%	5.606%	5.566%	5.654%	5.774%	5.774%

⁽¹⁾ 利率為以美元掉期計算之引伸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作為代表數值。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報告貨幣為港元。本集團之收入、衛星保險保費及償還債務及絕大部份資本支出均以美元計值。本集團餘下之開支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匯率風險。美元兌港元匯率變動之影響而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收益表入賬。

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就以有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貨幣持有之其他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確保風險淨值保持於可接受水平，方式為於有需要時按現貨價購買或出售外幣以改善短期不平衡狀況。

本集團之借貸以美元計值。鑒於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以美元計值，管理層預期本集團之借貸並不會涉及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續)

(e) 影響程度分析

於管理利率及外幣風險時，本集團之目標為減低短期波動對本集團盈利之影響。然而，就長期而言，外匯及利率之永久變動將會對綜合盈利造成影響。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帶息金融工具而言，估計利率每上升一個百分點將增加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約10,660,000元(二零零五年：11,076,000元)。

(f) 公平價值

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大約相等於其公平價值：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以及有抵押銀行貸款。

29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一筆240,000,000美元之有抵押定期貸款(「貸款」)，以轉讓有關在建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之建造、發射及有關設備合約及其有關保險索償、轉讓所有在建衛星轉發器之現有及未來使用協議，並指定若干銀行賬戶作為第一固定抵押品，轉發器收入和終止建造、發射及有關設備合同之賠款存入該指定賬戶。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本集團訂立修訂及重列契約以修訂貸款之若干條款，就取消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備用衛星之未使用部份作出調整。因此，貸款總額之上限已減至165,000,000美元，並修訂若干財務條款。於二零零五年五月，集團與銀行簽署一份第二次修改協議。第二次修改協議延長亞太VI號衛星貸款部份提款期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修改財務條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作為固定抵押資產之賬面值約2,506,454,000元(二零零五年：2,752,162,000元)及銀行存款約89,190,000元(二零零五年：68,699,000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4,655,000元(二零零五年：4,771,000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0 或然債務

- (i)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客戶之轉發器使用收入無須繳付海外稅項。自一九九九年，本集團若干轉發器使用收益須要繳付海外稅項，而自一九九九年該等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海外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元，此金額按過往年度賺得之有關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
- (ii)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融資款額為936,069,000元（二零零五年：1,127,295,000元）。

31 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已訂約	4,852	2,290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4,852	2,29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2 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下列到期日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i) 土地及樓宇：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一年內	849	109
一年後但五年內	828	—
	1,677	109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物業之應付租金。租賃期一般為一至三年，租賃期內之租金均固定不變。

(ii) 衛星轉發器容量：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一年內	3,825	2,108
一年後但五年內	1,797	14
	5,622	2,122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租賃衛星轉發器之應付租金，租賃期為一至三年，租賃期內之租金均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物業租金收入為536,000元(二零零五年：538,000元)。於結算日，物業作租賃用途之總賬面淨值為8,892,000元(二零零五年：8,896,000元)。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立合同，於一年內到期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付款租賃為442,563元(二零零五年：368,000元)，而一年後但五年內之款項為334,620元(二零零五年：無)，有關物業於年內之折舊費用為160,000元(二零零五年：160,000元)。

年內就租賃設備所賺取之服務收入為734,000元(二零零五年：1,294,000元)。於結算日，本集團已與客戶訂立合同，於一年內到期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付款租賃為324,094元(二零零五年：542,000元)，而一年後但五年內之款項為無(二零零五年：108,000元)。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租賃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3 退休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傭條例之司法權區下之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相當於僱員有關收入之5%，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20,000元，亦可自願額外供款。向計劃所作之供款均即時歸屬。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計算，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管理。

按照中國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參加所在轄區相關市政府所主辦的基本設定提存養老計劃。國內僱員均可在正常退休年齡享相當於其薪金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除按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某一比率計算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支付基本退休福利承擔其他重大責任。

3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

(a) 本集團年內與關連各方訂立之交易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 服務予本公司若干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之收入 (附註i)	16,309	36,339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 服務予本公司一名股東之控股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之收入 (附註i)	36,068	31,335
收取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管理費收入 (附註ii)	480	480
向本公司股東之同系附屬公司支付有關 衛星項目之服務費用 (附註iii)	—	138,727

根據上市規則，上述若干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此等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書內「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 (續)

(b) 於結算日，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應收及應付關連各方款額如下：

	應收直屬		應收共同		按金、預付款項及				已收預繳			
	母公司款項		控制企業之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		其他應收款項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租金及遞延收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直屬母公司	82	—										
共同控制企業	—	—	75,035	72,576	—	—	—	—	—	—	—	—
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	—	—	—	1,037	22,992	—	—	228	528	—	—
本公司股東之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附註(ii))	—	—	—	—	908	390	123	—	11	325	217,193	236,425

附註：

- (i) 該等轉發器容量使用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與本集團其他客戶所訂合約之條款及條件相近。
- (ii) 管理費收入乃根據協議向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收回提供服務之成本。
- (iii) 董事認為所徵收之服務費乃發射服務供應商根據提供予其他客戶之類似價格及條件而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已支付附註7所披露本公司董事及附註8所披露若干最高薪僱員之款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591	13,356
其他長期福利	687	665
終止服務福利	—	—
	11,278	14,021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b))。

35 最終控制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終控制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6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財務報表乃根據重大會計政策之挑選及應用而編撰，其中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之重大估計及假設，以及於財務報表日期之或然資產與負債之相關披露。實際業績與根據不同假設或條件作出之此等估計可能有別。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

以下為應用目前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部份更重要之判斷範疇：

36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續)

(i) 折舊

通訊衛星乃按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於使用日期進行工程分析釐定及定期重新評估)以直線法作出折舊撥備。多項因素影響衛星之營運年期，包括建造質素、零件耐用度、燃料耗用情況、所採用之發射運載卡車及監察及操作衛星之技巧。由於電訊行業科技一日千里及本集團之衛星受到若干營運年期限制，本集團可能需要修訂其衛星及通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定期調整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採用目前之工程數據進行檢討。倘本集團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證實出現重大變動，則本集團會按前瞻基準將該變動之影響入賬列作折舊開支。通訊衛星折舊之詳情於附註1(g)及12披露。

未來衛星之折舊將視乎於成功發射後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進行在軌測試而定，而由於未來衛星之成本超過目前衛星之賬面值，折舊支出預期將於未來數年增加。

(ii)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根據其客戶賬戶之賬齡及其過往撇銷經驗(經扣除收回款額後)，就可能無法收回之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估計需要作出之呆壞賬撥備。本集團對其客戶持續進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紀錄及客戶目前之信貸程度調整信貸額度。本集團不會就其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一般撥備，然而卻會就其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特定撥備。因此，本集團不斷監察客戶收回款項及支付款項情況，並就其客戶未能支付所須款項產生之估計虧損作出呆壞賬撥備。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之款額將會較估計為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呆壞賬作出之撥備為8,347,000元(二零零五年：350,000元)。

36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續)

(ii)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定期檢討呆壞賬撥備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須撇銷撥備。倘本集團得悉有情況顯示因客戶更改聯絡資料後並無通知而未能履行其財務承擔，或於尋求律師或追收債務代理人之專業意見後顯示收回款項之可能性極低，本集團將會沖銷壞賬。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內部或外界資源以識別資產可能減值之跡象。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評估此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須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其他因素作出假設，以釐定可變現淨值。倘此等估計或其相關假設於日後改變，本集團可能需要調整先前入賬之減值支出。

本集團運用上述分析以釐定減值測試之時間、個別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貼現率、用作評估減值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已減值資產之公平價值。目前難以準確估計轉發器容量及相關衛星服務之價格及剩餘價值，皆因無法輕易得知本集團資產之市場價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乃根據現有轉發器容量及服務協議之條款計算。本集團業務所在之經濟環境變化迅速，以及用作定出資產可折舊年期所產生之假設及有關資產使用率之判斷、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營運成本價格及款額，均影響此等減值測試之結果。倘此等估計或其相關假設於日後改變，本集團可能需要就此等資產確認先前並無入賬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透過由本集團及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雙方參考使用價值及公平市值，定期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市值低於其賬面值，本集團可能需要將先前並無確認之額外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詳情於附註12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6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續)

(iv) 或然事項及撥備

或然事項指於財務報表日期不可能或不確定是否出現之承擔，或不可能有現金流出量而可能出現之承擔，因此不會就或然事項入賬。

倘於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可能或肯定須向第三者履行承擔且因此流出資源予第三者，惟預期至少無法自第三者獲取等值回報，則須記錄撥備。此項承擔可能屬於法定、監管或合約性質。

為估計本集團可能產生之開支以履行承擔，本集團管理層考慮於其綜合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之所有可供參考資料。倘無法就有關款項作出可靠估計，則不會記錄撥備。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0之或然負債。

37 已頒佈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之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生效及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之數項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新準則和新詮釋對初始採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相信採納這些修訂、新準則和新詮釋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此外，下列新增可致使新及修訂披露於財務報表：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五年財務概要

(以港元列示)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營業額	351,425	304,241	277,260	336,512	426,988
服務成本	(275,717)	(280,319)	(244,755)	(301,193)	(338,259)
	75,708	21,922	32,505	35,319	88,729
其他經營收入	72,327	33,051	9,332	30,831	37,542
行政開支	(69,886)	(74,892)	(78,680)	(77,199)	(88,957)
投資物業重估之溢利	—	—	—	—	156
其他營運開支及虧損	(28,406)	(128,270)	(1,722)	(67,416)	—
經營溢利／(虧損)	49,743	(148,189)	(38,565)	(78,465)	37,470
財務成本	—	—	(4,117)	(36,942)	(64,140)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10,624)	(57,132)	(2,709)	(7,995)	2,182
除稅前溢利／(虧損)	39,119	(205,321)	(45,391)	(123,402)	(24,488)
稅項	(36,814)	(11,721)	(16,625)	(13,172)	(56,128)
年度溢利／(虧損)	2,305	(217,042)	(62,016)	(136,574)	(80,616)
應佔：					
本公司股東	4,693	(216,119)	(59,957)	(135,564)	(79,480)
少數股東權益	(2,388)	(923)	(2,059)	(1,010)	(1,136)
年度溢利／(虧損)	2,305	(217,042)	(62,016)	(136,574)	(80,616)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總資產	3,347,009	3,305,571	3,620,792	3,614,289	3,407,562
總負債	(864,220)	(1,046,624)	(1,423,783)	(1,552,737)	(1,425,329)
資產淨值	2,482,789	2,258,947	2,197,009	2,061,552	1,982,233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二零零二至二零零四年度的數字已按照過渡性條文的規定，就這些新訂和經修訂會計政策作出調整。只有在已追溯採用新會計政策的情況下，才會重報較早年度的數字。

香港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概要

(以港元列示)

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符合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惟於若干重大方面與適用之美國公認之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不同。

下列資料並無經過獨立審核或審閱，且並無載列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項下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須予披露之全部事項。將提交予美國證券及交易所委員會之表格20-F內會列明已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披露規定。

重大差異主要與以下項目有關，而按照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列虧損淨額及股東權益而須作出之調整載列於下文。

(a) 投資物業重估及折舊

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投資物業之所有公平價值變動乃根據公平價值模式於收益表直接確認。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投資物業按成本列賬，並按可用及租約年期兩者之間以短為折舊。因此，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物業(按公開市值列賬)已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重列。

折舊乃按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企業所持有物業之歷史成本以及該等物業之可使用年期(由44至46年不等)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企業持有之物業中，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須折舊惟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不予折舊者之總歷史成本分別為3,821,000元(二零零五年：3,821,000元)及140,000,000元(二零零五年：140,000,000元)。

於按照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本年度虧損淨額對賬中，調整數字為本集團物業之重估溢利撥回156,000元(二零零五年：無)、本集團所持物業之折舊83,000元(二零零五年：83,000元)、本集團按比例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所持物業之折舊1,750,000元(二零零五年：1,750,000元)，及本集團按比例應佔其共同控制企業所持物業之重估虧損為零元(二零零五年：7,150,000元)。於按照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對賬中，調整數字為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重估溢利撥回156,000元(二零零五年：無)及本集團按比例應佔其共同控制企業所持物業之重估虧損1,650,000元(二零零五年：1,650,000元)。

香港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概要

(以港元列示)

(b) 耐用資產減值

本集團定期審閱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於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貼現率貼現。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SFAS第144條「耐用資產之出售或減值會計處理」，透過將資產之賬面值與預計資產未來所產生之未貼現現金流量淨額比較，以衡量有關資產之可收回性。倘有關資產被視為需要減值，則將予確認之減值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資產公平價值之數額計算。

鑑於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之減值虧損條文，預計部分耐用資產所產生之未貼現現金流量低於該等資產之賬面值而需要作出減值；而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該資產亦被視為出現減值。因此，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確認之減值虧損無需就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作出撥回。

(c) 購股權

本公司賦予董事及僱員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收到的款項是在行使購股權時確認為資本的增加。直至購股權獲行使，本公司不會對所發行的購股權作處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規定，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須在綜合損益表內將這些購股權的公平價值確認為開支，或如有關的成本能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為資產，則列作資產。本集團並會在權益中的資本儲備項目確認相應的增額。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及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本集團是根據會計原則委員會意見書第25號 — 「關於發給員工股票的會計處理」的規定，按股份在賦予購股權當日的開列市價超過購股權行使價的數額(如有)來決定補償金支出。有關數額會在相關購股權的有效期間內在綜合損益表攤銷。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二零零四年修訂版) (「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修訂版」) — 「股份支付」的規定，本集團按公平價值確認所有股份支付的相關補償支出。本集團採用修正推延的過渡性方法，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按公平價值就以下購股權確認補償支出：(i)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後賦予的購股權；及(ii)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賦予但於該日仍未生效的所有購股權。本集團毋須就以往期間作出任何重報。

香港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概要

(以港元列示)

(c) 購股權(續)

由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授予的購股權已經生效並且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後未賦予新的購股權，因此採用財務會計准則第123號修訂版對本集團沒有影響。

(d) 少數股東權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而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本集團年度業績則作為本年度淨收入總額在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的分配，並在綜合收益表內呈列。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作負債或於負債及權益外單獨呈列；而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本集團年度業績亦於綜合收益表分開呈列，作為淨收入之一部份。

香港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概要

(以港元列示)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對虧損淨額之影響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呈列之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79,480)	(135,564)
調整：			
投資物業	(a)	(1,833)	(1,833)
投資物業重估	(a)	(156)	7,150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列之			
虧損淨額約數		(81,469)	(130,247)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9.71仙)	(31.52仙)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差異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呈列之			
股東權益		1,980,442	2,058,625
調整：			
投資物業累計折舊	(a)	(6,098)	(4,265)
重估儲備	(a)	1,494	1,6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c)	1,080	1,080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列之			
股東權益		1,976,918	2,057,09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假座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村大貴街22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討論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1. 接納及省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重選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 重新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特別事項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c)段)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
-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而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述批准亦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直至下列三者中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給予之授權；或
 - (iii)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c)段)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新增股份，並於有關期間內或之後在或須行使此等權力之情況下作出或授予股份建議、協議或購股權；
- (b) 董事依據本決議案(a)段所載之批准而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但依據以下方式發行者除外：
 - (i) 配售新股(定義見本決議案(d)段)；或
 - (ii) 行使本公司之任何認股權證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任何證券之認購權或換購權，或本公司當時採納以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主管及／或僱員及／或根據該計劃之任何合資格承受人授出或發行本公司股份或可收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或
 - (ii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就配發股份以代替本公司股份之全部或部份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期起直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給予之授權；或
 - (iii)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配售新股」乃指董事於所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提出之股份發售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任何有關司法地區之法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下之限制或責任，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擴大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行使本公司之權力發行、配發及處理新增股份之一般授權，致使本公司董事會可根據此等一般授權發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之股本及任何股份之面值總額，可加上相等於在授出此等一般授權後依據上文第4項決議案授予之權力而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面值總額之數額，惟此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期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盧建恒博士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註：

- (a)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 (b)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多名代表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c)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之授權書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d) 隨函附奉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該表格亦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登載。

APT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辦事處

香港新界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

電話: (852) 2600 2100 傳真: (852) 2522 0419

電郵: aptmk@apstar.com

北京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西直門北大街32號楓藍國際中心2號樓610室

郵編: 100082

電話: (8610) 6225 5758 傳真: (8610) 6226 5166

亞訊通信技術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市羅湖區寶安南路2014號振業大廈A座8樓B

郵編: 518010

電話: (86755) 2586 2118 傳真: (86755) 2586 2518

